

证券代码：831075

证券简称：宏海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周宏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续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经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

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为 12 个月，即 2024 年 11 月 13 日止。现拟对决议有效期续期，有效期延长至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上市的其他内容不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再平、傅孝思、严本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续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经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续期的议案》，决议有效期为 12 个月，即 2024 年 11 月 13 日止。现拟对决议有效期续期，有效期延长至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上市的其他内容不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再平、傅孝思、严本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24 年 10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3 日